

广州市临时救助对象公示单

(工作人员填写)

经批准，对以下对象给予临时救助，现进行公示。

监督电话：36899722

地址：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 35 号

序号	家庭成员姓名	救助金额（元）	所在镇（街） 村（居）	救助类型	备注
1	陈怡	13440	花城街紫薇西居委	●紧急型 ⊗支出型	
2	邹莲花	5150	新雅街广塘村	●紧急型 ⊗支出型	
3	廖欣	4225	炭步镇社岗村	●紧急型 ⊗支出型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
注：2022 年 2 月临时救助家庭 3 户，共 9 人次，合计发放资金 22815 元。监督电话：36899722

审批单位（盖章）

2022 年 2 月 28 日

注：未成年人信息不予公开。

公示期为 6 个月。其中，实施先行救助的，公示期为 1 年。